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517	
交易代码	0015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9,284,014.5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517	00237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49,284,014.51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有采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在综合判断宏观经济基本面、证券市场走势等宏观因素的基础上，通过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以控制基金资产整体风险。在个券投资方面采用“自下而上”精选策略，通过严谨个股选择、信用分析以及对券种收益水平、流动性的客观判断，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精选个券构建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利率+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投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张建春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010-63639180
	电子邮箱	dupeng@dcfund.com.cn	zhangjianchun@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95595
传真		0755-83199588	010-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dc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345,197.81
本期利润	6,042,053.5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7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69,770,694.3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根据我司 2016 年 1 月 13 日《关于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份额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自 2016 年 1 月 14 日起，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C 类份额。截止本报告期末，景裕 C 类份额未发生申购业务，本报告期无景裕 C 类份额的相关财务指标及净值表现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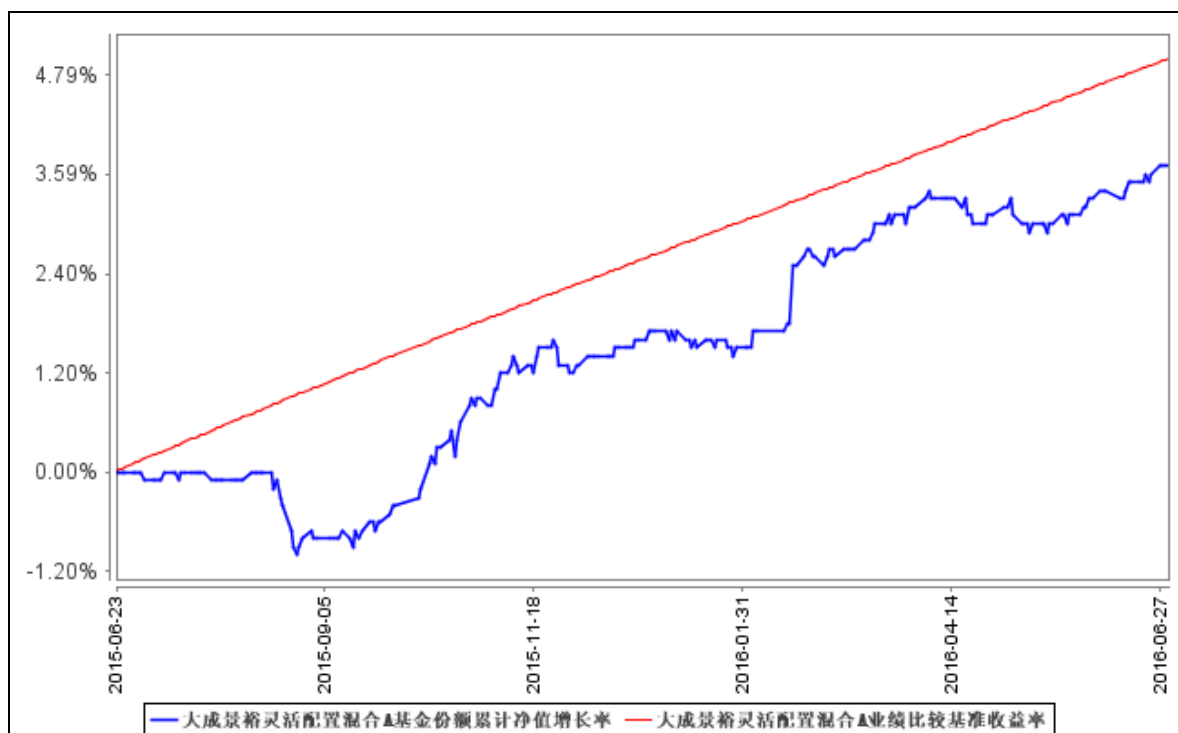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8%	0.06%	0.37%	0.01%	0.11%	0.05%
过去三个月	0.48%	0.07%	1.14%	0.01%	-0.66%	0.06%
过去六个月	1.97%	0.10%	2.30%	0.02%	-0.33%	0.08%
过去一年	3.70%	0.10%	4.87%	0.01%	-1.17%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0%	0.10%	4.99%	0.01%	-1.29%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0号文批准，于1999年4月12日正式成立，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目前公司由三家股东组成，分别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5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5只ETF及1只ETF联接基金：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500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证500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只QDII基金：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61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恒丰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大成趋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国家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荣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文平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6 月 23 日	-	5 年	南京大学管理学硕士，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5 月就职于毕马威企业咨询

				<p>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审计部；2011 年起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助理研究员。</p> <p>2013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5 年 3 月 5 日担任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3 月 7 日起担任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 23 日起任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 1 日起任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及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 24 日起任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6 日起任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p>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及相应交易情形的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6 上半年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 9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是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形；投资组合间存在 2 笔债券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上半年经济增长依然疲弱，一季度和二季度 GDP 同比增速仅 6.7%，明显低于 2015 年的增长水平。工业生产和固定资产投资持续低迷。通胀方面，2016 年上半年 CPI 同比上涨 2.1%，总体可控。一二线房地产市场经历了上半年的狂飙之后，房地产销售初显疲态，带动房地产投资开始回落。政策方面，央行主要通过公开市场操作调控货币市场，维持货币市场稳定，此外，央行对商业银行实施了 MPA 考核，对一季度末资金面造成了明显干扰。隔夜回购利率均值在 2% 附近，7 天回购利率均值约为 2.45%，其中一季度末和二季度末资金相对较为紧张。

市场表现来看，上半年债券市场波动较大。年初由于股市大跌，市场风险偏好骤降，叠加充裕的资金面，债券市场收益率明显下行。一季度末二季度初，信用事件和资金面紧张的共同作用带动债券市场收益率上行 60-100bp。随后受资金面宽松、经济数据低迷和英国脱欧等因素影响，市场风险偏好重新下降，债券收益率逐步下行。

2016 年上半年中债综合财富总指数上涨 1.57%，中债金融债指数上涨 1.13%，中债企业债指数上涨 2.17%，中证转债指数下跌 11.9%。在资金利率持续位于宽松的背景下，信用债的表现也较为良好，市场机构广泛采用套息策略以期获得利差收益。从市场成交来看，10 年国开收益率先上后下，区间震荡。

权益市场方面，年初在人民币贬值以及熔断的共同作用下，股市大幅下跌。从二月份以来市场开始企稳反弹，市场资金开始追逐热点板块和估值较低的防御板块，如家电、医药、新能源汽车和食品饮料等板块。市场指数来看，沪深 300 下跌 15.47%，创业板指数下跌 17.92%。

操作上，本基金对利率债进行了灵活操作，在控制组合久期的前期下加大了信用债的配置力度，并维持了组合适当的杠杆水平，由于转债个数有限且估值较高，本基金保持了较低的转债仓位，以绝对收益的思路进行转债投资，股票方面，精选个股，配置安全边际较高的品种，以获得绝对收益为目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景裕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7 元，本报告期景裕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9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2.30%，低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在资金面厚度较为薄弱的背景下，中央银行维持宽松政策料将持续。但是需关注银行分红、缴税、公开市场操作以及汇率操作等对资金面的冲击。房地产投资下滑的可能性较大，叠加制造业低迷和消费疲软，经济增长维持低迷的概率较大。此外，近期信用债违约的现象不断出现，精选个券仍将是信用债投资的重中之重。而权益方面，在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的空间有限、金融监管加强、市场整体估值较高的背景下，需要密切关注市场变化，控制权益仓位，灵活操作。2016 年下半年本基金将以信用债作为主要配置，保持一定的杠杆，并维持较低的组合久期。在控制仓位的前提下，积极投资权益资产和长期利率品种，以期获得绝对收益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专户投资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两名投资组合经理。

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和专户投资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

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及投资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在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收益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6 年上半年度，中国光大银行在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托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

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6 年上半年度，中国光大银行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依法对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是真实、准确的。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16,747,776.72	182,965,749.38
结算备付金	485,434.03	513,689.31
存出保证金	236,421.42	275,883.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200,228.37	1,641,282,507.41
其中：股票投资	2,731,228.37	46,726,505.6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0,469,000.00	1,594,556,001.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93,062,964.5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83,341,469.99
应收利息	616,386.07	17,053,277.5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71,286,246.61	3,418,495,54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80,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553,139.76	376,539.93
应付管理人报酬	422,698.52	3,054,650.82
应付托管费	70,449.74	509,108.4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34,698.63	533,666.2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34,565.59	127,282.68
负债合计	1,515,552.24	84,601,248.1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49,284,014.51	3,276,950,808.76
未分配利润	20,486,679.86	56,943,485.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770,694.37	3,333,894,29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1,286,246.61	3,418,495,541.95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37 元，基金份额总额 549,284,014.51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3,256,433.20	1,249,465.27
1. 利息收入	14,313,544.71	1,249,235.5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74,124.81	1,249,235.53
债券利息收入	10,921,323.66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718,096.24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723,242.36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020,811.54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583,681.1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60,372.80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03,144.23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22,790.36	229.74
减：二、费用	7,214,379.62	805,264.38
1. 管理人报酬	4,773,188.49	682,919.43
2. 托管费	795,531.39	113,819.9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23,807.32	-
5. 利息支出	750,342.51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50,342.51	-
6. 其他费用	271,509.91	8,525.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42,053.58	444,200.8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42,053.58	444,200.8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76,950,808.76	56,943,485.09	3,333,894,293.8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042,053.58	6,042,053.5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2,727,666,794.25	-42,498,858.81	-2,770,165,653.06

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94,909.37	2,317.50	97,226.87
2. 基金赎回款	-2,727,761,703.62	-42,501,176.31	-2,770,262,879.9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49,284,014.51	20,486,679.86	569,770,694.3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6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27,452,962.54	-	3,527,452,962.5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44,200.89	444,200.8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43,374,057.29	-	1,343,374,057.29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1,343,404,689.70	-	1,343,404,689.70
2. 基金赎回款	-30,632.41	-	-30,632.4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870,827,019.83	444,200.89	4,871,271,220.7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罗登攀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周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范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前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基金”)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有关决

议，大成基金原股东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大成基金 2% 股权以拍卖竞买的方式转让给大成基金股东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述股权变更及修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16 年 4 月 25 日前)
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国际”）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创新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合营企业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4.1 关联方报酬

6.4.4.1.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773,188.49	682,919.4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6,442.11	7,701.3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9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90% / 当年天数。

6.4.4.1.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6 月 23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95, 531. 39	113, 819. 9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5% / 当年天数。

6.4.4.2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4.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3.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4.3.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4.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6 月 23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	450, 747, 776. 72	262, 310. 38	1, 570, 855, 281. 80	315, 902. 1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6.4.4.5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4.6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5 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966	玲珑轮胎	2016年6月24日	2016年7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12.98	12.98	4,821	62,576.58	62,576.58	-
603016	新宏泰	2016年6月23日	2016年7月1日	新股流通受限	8.49	8.49	1,602	13,600.98	13,600.98	-
300520	科大国创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7月8日	新股流通受限	10.05	10.05	926	9,306.30	9,306.30	-
002805	丰元股份	2016年6月29日	2016年7月7日	新股流通受限	5.80	5.80	971	5,631.80	5,631.80	-

6.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27003	海印转债	2016年6月15日	2016年7月1日	新债流通受限	100.00	100.00	3,900	390,000.00	390,000.00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 (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672	东江环保	2016年5月23日	重大事项	17.33	2016年7月15日	19.06	85,917	1,416,949.12	1,488,941.61	-
300142	沃森生物	2016年3月22日	重大事项	7.19	-	-	50,000	542,986.19	359,500.00	-
601611	中国核建	2016年6月30日	重大事项	20.92	2016年7月1日	23.01	15,025	52,136.75	314,323.0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731,228.37	0.48
	其中：股票	2,731,228.37	0.48
2	固定收益投资	50,469,000.00	8.83
	其中：债券	50,469,000.00	8.8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7,233,210.75	90.54
7	其他各项资产	852,807.49	0.15
8	合计	571,286,246.6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37,345.26	0.1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314,323.00	0.0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306.30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1,186.10	0.0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126.1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88,941.61	0.2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31,228.37	0.4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672	东江环保	85,917	1,488,941.61	0.26
2	300142	沃森生物	50,000	359,500.00	0.06
3	601611	中国核建	15,025	314,323.00	0.06
4	601127	小康股份	8,249	196,903.63	0.03
5	603131	上海沪工	1,263	76,664.10	0.01
6	300515	三德科技	1,355	63,508.85	0.01
7	601966	玲珑轮胎	4,821	62,576.58	0.01
8	300518	盛讯达	1,306	61,186.10	0.01
9	603958	哈森股份	2,372	34,394.00	0.01
10	002802	洪汇新材	1,629	24,565.32	0.00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cfund.com.cn>)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14,755,500.00	0.44
2	601988	中国银行	8,866,000.00	0.27
3	601398	工商银行	8,281,500.00	0.25
4	300230	永利股份	6,534,533.33	0.20
5	000687	华讯方舟	6,525,203.80	0.20
6	600900	长江电力	5,774,598.47	0.17
7	002304	洋河股份	5,692,178.54	0.17
8	601088	中国神华	5,390,000.00	0.16
9	601006	大秦铁路	4,793,541.00	0.14
10	000628	高新发展	4,314,043.27	0.13
11	002188	巴士在线	3,813,312.00	0.11
12	600104	上汽集团	3,765,712.00	0.11
13	000672	上峰水泥	3,518,654.63	0.11
14	300101	振芯科技	3,418,928.00	0.10
15	600386	北巴传媒	3,414,179.18	0.10
16	600887	伊利股份	3,410,049.00	0.10
17	300384	三联虹普	3,398,157.00	0.10
18	600547	山东黄金	3,393,778.00	0.10
19	601628	中国人寿	3,387,417.06	0.10
20	002456	欧菲光	3,382,350.00	0.10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指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14,934,249.70	0.45
2	000901	航天科技	10,794,594.12	0.32
3	601988	中国银行	8,300,667.09	0.25
4	601398	工商银行	8,160,175.92	0.24
5	300230	永利股份	6,920,412.38	0.21
6	300383	光环新网	5,938,062.00	0.18
7	600900	长江电力	5,663,162.00	0.17

8	002304	洋河股份	5,609,561.36	0.17
9	601088	中国神华	5,228,661.00	0.16
10	000687	华讯方舟	4,988,217.95	0.15
11	600990	四创电子	4,978,830.27	0.15
12	601006	大秦铁路	4,414,800.00	0.13
13	000628	高新发展	4,216,294.00	0.13
14	300327	中颖电子	3,670,975.80	0.11
15	600104	上汽集团	3,621,169.28	0.11
16	600386	北巴传媒	3,564,353.58	0.11
17	300101	振芯科技	3,533,060.46	0.11
18	002051	中工国际	3,374,139.00	0.10
19	300178	腾邦国际	3,374,090.06	0.10
20	002655	共达电声	3,222,261.05	0.10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指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74,760,916.2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13,157,361.73

注：上述金额均指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070,000.00	8.7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99,000.00	0.0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469,000.00	8.8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比例 (%)
1	011699044	16 闽能源 SCP002	200,000	20,040,000.00	3.52
2	011699571	16 闽能源 SCP006	200,000	19,998,000.00	3.51
3	011699004	16 锡产业 SCP001	100,000	10,032,000.00	1.76
4	127003	海印转债	3,990	399,000.00	0.0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36,421.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16,386.0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52,807.4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672	东江环保	1,488,941.61	0.26	重大事项
2	300142	沃森生物	359,500.00	0.06	重大事项
3	601611	中国核建	314,323.00	0.06	重大事项
4	601966	玲珑轮胎	62,576.58	0.01	新股锁定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636	863,654.11	499,999,000.00	91.03%	49,285,014.51	8.97%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C	-	-	-	0.00%	-	0.00%
合计	636	863,654.11	499,999,000.00	91.03%	49,285,014.51	8.97%

注：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 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1.92	0.0000%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C	-	0.0000%
	合计	1.92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 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 有本开放式基金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0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放式基金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0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 A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6 月 23 日）基金份额总额	3,527,452,962.5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76,950,808.7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4,909.3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727,761,703.62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9,284,014.51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6 月 25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钟鸣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无。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投资策略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重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银国际	1	187,767,106.33	48.64%	171,113.98	48.41%	-
中金公司	1	154,253,620.74	39.96%	142,267.32	40.25%	-
招商证券	1	26,208,129.76	6.79%	23,883.44	6.76%	-
东海证券	1	17,800,961.84	4.61%	16,221.34	4.59%	-
金元证券	1	-	-	-	-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

- （一）财务状况良好，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行为；
- （二）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能满足各投资组合运作的保密性要求；
- （三）研究实力较强，能提供包括研究报告、路演服务、协助进行上市公司调研等研究服务；
- （四）具备各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有足够的交易和清算能力，满足各投资组合证券交易需要；
- （五）能提供投资组合运作、管理所需的其他券商服务；

(六) 相关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服务评价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交易单元。

本报告期内增加交易单元：无。

本报告期内退租交易单元：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银国际	46,443,595.34	18.60%	-	-	-	-
中金公司	196,452,837.57	78.69%	3,082,600,000.00	91.17%	-	-
招商证券	1,171,146.50	0.47%	-	-	-	-
东海证券	5,591,838.00	2.24%	298,700,000.00	8.83%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 2016 年 4 月 27 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决议，本公司原股东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破产管理人将所持本公司 2% 股权（对应出资额 400 万元）以拍卖竞买的方式转让给本公司股东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退出本公司投资，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权增至 50%（对应出资额 1 亿元），同时，就本公司股权变更的相关内容修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权变更及修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